

汉祖韬略

开创盛世的帝王谋略

栗景涵 曹永霞 编著

钮岱峰

主编

昆仑出版社



开创盛世的帝王谋略丛书·钮岱峰主编

汉 祖 韬 略

栗景涵 曹永霞 编著



昆 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祖韬略/栗景涵,曹永霞编著. -北京:昆仑出版社,2003.4

(开创盛世的帝王谋略/钮岳峰主编)

ISBN 7-80040-690-3

I. 汉... II. ①栗... ②曹... III. 汉高祖-政治-谋略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3271 号

书 名: 汉祖韬略

编 著: 栗景涵 曹永霞

责任编辑: 张俊南

装帧设计: 君 言

责任校对: 吴 汇

出版发行: 昆仑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8号

邮编 100081

电 话: 62183683

<http://www.jfwyph.com>

E-mail: jfwyph@publ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A3

字 数: 328千字

印 张: 11.375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03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03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7-80040-690-3/G 126

定 价: 23.00元

(如有印刷、装订错误,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引 言

这实在是一种有趣的现象，在中国名帝谱系中，没有哪个皇帝能够像刘邦那样招致文史学者甚至是民间的更多的议论；也没有哪个君王能够像刘邦那样，作为一种趣谈，更为频繁地出现在现当代中国的绘画艺术或民间传唱之中。仅仅是有趣也还罢了，问题恰恰在于“有趣”之外，刘邦所招致的讥诮和丑化，使后人能够继传了两千多年之后，把一些虚泛的、缺少实证内容的、甚至是诬枉性的词语续传下去。

这些词语是：无赖、地痞。

在这里，我们需要思考的是，既然这些词语是虚泛的、缺少实证内容的、甚至是诬枉性的，何以始终与汉朝的开国皇帝——刘邦连在一起。

在文艺作品中，最早出现也最为典型的贬损刘邦的例子，是元朝大德年间扬州（后移居杭州）文士睢景臣所写的散曲《高祖还乡》。在此曲中，作者以一个乡民的口吻，想当然地描述刘邦还乡时的奢侈浮华和傲慢，然后大加嘲讽：“你须身姓刘，您妻须姓吕，把你两家儿根脚儿从头数。你本身做亭长耽几盏酒，你丈人教村学读几卷书。曾在俺庄东住，也曾与我喂牛切草，拽具扶锄。”指称刘邦“强秤了麻三秤”、“偷量了豆几斛”、“少我的钱”、“欠我的粟”，如此等等的无赖行为。此曲可算是大众文艺，品位并不高，然而却创造了很坏的影响。而在当代，一位著名美术家有幅以对弈为题材的作品，通过面部表情和动作特征的勾画，生动逼真地表现了狡诈、多疑、随时准备悔棋耍赖的“刘邦”形象。

生活在当今的社会里，即使有可能是遍及中原的早年刘邦家族的后裔，也不可能像当今的肖像诉讼、名誉诉讼一样，仅仅因为绘画和民间

文学创作，因对两千多年前的刘邦有大不敬而去打官司。然而殊有不料，由于跟在历史学家身后“嚼馍”的需要，本书的编著人偏偏为此较起了真，只为问一问：刘邦的“无赖”、“地痞”之称，刘邦画像中的奸而猾、猾而诈的形象，是真的么？有凭据吗？

答案自然是没的，或者说需要自己去寻找。在编著者所编写的这本书中，其实已经为刘邦做了一些辩诬的工作。这里需要提出的是：“无赖”和“地痞”的指称，不仅未必属实，而且古往今来，由于时代的不同、地域的不同，而在内涵上也有可能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性。这里试图从几个方面略作辩证，以此作为高祖谋略的引言。

也许，有关刘邦无赖的指称，首先是因为与刘邦的出身和行为有关。众所周知，刘邦出身于一个并不富裕的自耕农家庭。刘邦未结婚前，与父亲、哥嫂一起生活，由于胸怀大志，不愿做蓬间雀，不愿面朝黄土背朝天地当农民，便终日与一些壮士（如樊哙、夏侯婴）和已吃上皇粮的官吏（如萧何、雍齿）为伍。以刘邦的好友，未免会时常地去县城叨扰人家，也未免会时常地邀了人家到乡郊来，少不了故作英豪，逞些大方，耗些酒资。就一个既不挣钱、又不肯干农活的青年人而言，正统的以农为本，勤恳的庄稼人、土财主自然是最看不起，称之为“无赖”、“地痞”，大意是称之为不稼不穡、游手好闲、好吃懒做之辈。我们试想一下，如果刘邦不是出身于乡郊农家，而像同期的项羽那样，出身于贵族庄园，即使不事稼穡、衣着光鲜，且以交游、习武为业，还会被乡人或家人称为“二流子”吗？所以，“无赖”和“地痞”的称谓，与刘邦的出身有关。

其次，刘邦的所谓“无赖”或“地痞”，也许与他的家境也即经济状况有关。经济问题是家庭矛盾的最主要的根源。刘邦的父亲是学无所成（秦朝有废儒的大气候）而又高于一般农民的人，但他是一家之主，以耕为业，身分和年岁的关系使他最不喜欢败家子，而更愿意看到儿子务实守己，置下一份产业。当他发现三子刘邦（季）远不及其大哥刘伯（婚后生子后去世）、二哥刘仲的踏实而好高骛远、见异思迁时，便时时地因怒其不争而责骂刘邦；已成为寡妇的刘邦的大嫂也嫌他总和一帮“狐朋狗友”来往过多。这些刘邦的“狐朋狗友”（萧何、樊哙们）也自

然各有性情，和刘邦一起哥儿们义气。男人们交往总免不了逞大方，没工资的刘邦也少不了死皮涎脸朝哥嫂们伸手挪借或久欠不还，没有钱又要烦劳嫂子招待客人，由常被支派而生怨，这些都有可能是称人“无赖”的因素。

再次，刘邦的“无赖”之称，有可能首先是他父亲叫起来的。乡郊农村的父亲骂儿子，骂这种词儿是很正常、很平常的。然而骂归骂，用词有可能过分，但父子之情却融在其中。由此来看，其父所称“无赖”有失实过分的一面，但并无恶意，而且也可能只是“抓住一点，不及其余”地夸大上纲。也许正因于此，刘邦对“无赖”一词从不介意。甚至在成为皇帝之后，因未央宫落成，在庆祝宴会上，当着满朝文武，向父亲敬酒时还笑着说：“父亲那时把我看作无赖，骂我不能像哥哥那样置买房产，现在请父亲看这未央宫，和我哥哥的家业比一比，谁多？”满朝文武闻言大笑——在这里，“无赖”的内涵是“无产业”，是一事无成而非其他。同时也证明，“无赖”之称并非源自他人，叫刘邦“无赖”的，正是他的父亲。

至于说到前面所举散曲《高祖还乡》，其主旨不过在于说明身为皇帝的刘邦，出身并不高贵，一些赖账、少钱、欠粟等等行为，只是“并不高贵”这一结论的注脚。正像当年的婶子大嫂在某某将军、高官回乡省亲时，揶揄他小时候偷过别家的枣，爬过别家的墙一样。

说过了“无赖”以及“地痞”（后人随笔所加的同义词），这里就出现了一个问题：既然没有真凭实据，为什么一些文人学士总在津津乐道地说刘邦是“无赖”，什么词都可能记不住，偏偏这种词儿却忘不了；换言之，为什么“无赖”这个词儿具有这样强的识记力、穿透力，居然穿过了千百年的时间长廊，顽强地出现在当今的各种历史读本中，无休无止；为什么一些原本极易理解、极易解释的问题，千百年来始终以讹传讹、相传不衰。造成这种现象的深层根源究竟在哪里？

这些个问题其实很容易找到答案。原因不在别处，在于我们自己意识深处欺穷爱富的势利主义。君不见，我们在面对偏远穷困的山民时不自觉便会流露出居高临下的优势感（如果不承认，请注意自己的声调变化）。而面对富商大亨时我们会怎样呢？面对辉煌，面对美艳，我们难

道不会产生一丝胆怯、一丝自卑、一种敬畏（由畏而敬，或由敬而畏）么？鄙视和轻蔑，胆怯和敬畏，有可能是存在于富商大亨和我们之间的东西，那么类似的情感形式岂不同样存在我们和贫民之间？

——敬畏、胆怯完全是心理学能够解释的现象，但它却与社会风气、社会教养融合为一。我们要说的是，正是这种嫌贫爱富的惯常心理影响了我们，左右了我们的文人学士，使我们不自觉地生出因刘邦的出身、汉初的经济成就、刘邦的平易作风（而不是高贵气质）、刘邦的节俭等等因素而予以轻视的情结；正是这种情结使我们极其自然地认同了“无赖”、“地痞”的指称。因为这种指称枉加于贫民寒士，比枉加于名门望族、阀阅世家的子弟具有更为合理的社会、心理根源，因而也就更为容易地与缺少产业、谋不到职位、无依无着的乡间青年刘邦连在一起。

请原谅这种推论的偏颇。

尽管如此，在一般情况下，我们也许无须特别认真地追究这个指称本身的存在问题，但由于这个指称容易影响文史爱好者的好恶评价，在涉及到品德智谋评价时却实在含糊不得。编史的过程当然也是读史、学史、悟史的过程，当把一些实绩辉煌如始皇嬴政、武帝刘彻、成吉思汗等历史名帝同汉高祖刘邦作比较的时候，我们就不能因其农民出身而讥笑他、因其青少年时期的荒唐而贬损他、因汉初的力弱和困窘而轻慢他。因为他的的确确当初是一介寒士，而在中华历史上，由布衣而成为大一统的皇帝，他的的确确是第一人。

始皇嬴政因灭六国、吞并诸侯、建立大一统的专制独裁国家而为人称颂；成吉思汗因金戈铁马、横征欧亚、创下世界历史上版图最大的国家而名闻于世，为人叹赞不已。殊不知，任何事物都有正负两面效果，如果天下都一统起来，世界还有竞争还有进步么？如果大一统果然是潮流，那么一统之后为什么又很快分崩离析了呢？当然，我们说到这一话题，并不在于说明刘邦的历史贡献与他们比肩——

这里的意思是，我们对刘邦的品德和谋略评析并非一定要放在一统天下的基点上，而应当看重的恰恰就是他的寒微立志、他的仗义叛秦、他的平民意识、他的纳言之长、他的善于用人、他的乡梓之情，以及他

那些荒诞的传言和时时所犯的错误、每每暴露的缺点，这使他更真实、更亲切，因而也更能体现作为一名由普通农民、基层小吏而贵为天子的历史选择的必然。我们在关注刘邦作为由平民而成为皇帝的历史机遇的同时，也不应忘记刘邦在秦汉风采、汉唐风采这些民族人文概念形成中所扮演的承前启后的角色，从而涤去由于后世的误解使他蒙受的污称。

钮岱峰

2001.11.22 郑州

目 录

引 言	1
-----------	---

第一章 必要的准备	1
-----------------	---

人不可能完全预料到自己的前程。对于古今奋斗者来讲，在天分未定之时，人所能做的便是不断的进取。这个过程可以用“准备”两个字来概括。准备不是消极地等待。一个有心志的青年，一个终有所成的伟人，无不在以积极的姿态，锻炼着自己的胆识，积累着人生的经验，培养着自己的才德，平衡着处世的得失，寻找着有利的征候，为有可能出现的命运转机作好应有之态。

在步入正途之前，这种准备是何其必要。

第二章 做大事的条件	27
------------------	----

在做了皇帝后的一次国宴上，谈及自己之所以得天下的成因，刘邦归结为善识才、善用人的确，成就帝业离不开种种有利的条件，其中最重要的便是得英才而用之。打

天下、夺天下，得人才是关键——广揽贤能，唯才是用，这可以说是刘邦告别队伍初创时期的窘状，走上正途、初显模样的主要原因。

第三章 由弱转强的韬略 49

由弱到强，从小到大，这是做任何事业都必经的过程，是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所决定的。刘邦自属军于项氏集团，积极参与反秦军事斗争，与早期项氏军事集团同甘苦，共患难，并在其中不断壮大，走出了一条借机发展和自我发展的道路，进而与项羽集团并驾齐驱、块然独立，完成了由生存到发展，到自立的三部曲，为后来的楚汉之争奠定了基础。

第四章 把握机遇的谋略 69

人生事业的成功离不开机遇，然而不少人总把机遇归结为一种偶然，这就足以说明真正能抓住机遇、将事业推向极致者，只能是少数人。秦末大起义就是一个空前的机遇，而在这一机遇中，真正胜出者是刘邦一人。这一历史事实说明，机遇在于个人条件的创造、客观条件的利用、时势潮流的顺应、善抓时机的主观敏感和果决这些方面的综合。这其中离不开谋略，这些谋略也往往是综合素质和客观条件交并相糅、相互作用

的结果。

第五章 政治斗争之谋..... 93

随着反秦斗争的胜利和战后的分封，攻入关中的楚军分为诸多诸侯，项羽分封的不公使得诸侯们勾心斗角，从而也酝酿了新的变数。作为最受项羽集团排挤的刘邦，要想在未来的政治军事割据中赢得主动权，进而赢得天下，必须有一系列变弱为强、韬光养晦的谋略。自强的谋略实际上是一种内功，它包括安抚民心、招贤纳士、固土强军、养蓄内力诸多方面。入主汉中及巴蜀之后，刘邦正是这样做或者力图这样做的，在诸多贤臣的辅佐下，他的谋略体现出一个集团开拓进取，由弱到强的智慧优势。

第六章 用兵之韬 141

作为开国皇帝，刘邦在用兵之韬方面有着独特的见识，楚汉相争战斗十分酷烈，原因在于他面对的是西楚霸王——膂力过人、能征善战的项羽。在连年的战争中，战场倏忽南北、形势波诡云谲，尤其是面对一个实力强敌，尚未完全摆脱弱势的刘邦时时险象环生，甚至几陷灭顶之虞。但正缘于此，方可见出刘邦用兵的玄妙和从弱势中脱出、走向辉煌胜利的才智。

第七章 临危渡难的素质 189

临危机仍从容，陷绝境而求生，从不轻言绝望，不承认失败，这可以说是刘邦所具有的封建领袖的独特素质。这种素质使他于绝境之中往往趟出一条生路，也使他成为与项羽较量的最终胜利者。可以说，刘邦一生事业的成功与辉煌，正是得益于此。

不争一时之高低，不计眼前之短长，笑到最后才是英雄，这是刘邦的素质论。

第八章 用人之策 221

在中国封建朝代的诸多君王之中，刘邦是最惜贤才、最善用人、最能够大胆放手地让人施展才华的君王之一。这种爱才用人的谋略，与他从善如流地采纳建议、坦然自若地改己之过相一致，显示了作为一代创业帝王的风范。用人之道其实并不在于一个“谋”字，而在于诚，在于宽大，在于胸怀，这方面，刘邦是可堪称道的。

第九章 专制之略 245

从农民中来，经过反秦起义和楚汉争霸走向了胜利，成为一朝新天下的主人，这就是视做君王为大丈夫当做之事的刘邦。然而得天下不易，坐天下尤难，如何使帝业辉煌，使天下归一，使臣民万众俯仰于脚下，仍然需要不懈的奋斗。公开的敌人可以靠兵

戎剿灭，潜在的危险却不是仅靠军队镇压就可以完事，何况还有舟载于水，亦覆于水之虞。

凡此种种，作为头脑清醒的封建政治领袖，刘邦通过许多残忍的或怀柔的措施，光明的或隐晦的手段，一步步地铸定御座，坐稳了帝王的江山。

第十章 定国之谋 299

在封建社会形态中，所谓安邦定国的核心，仍然是巩固帝王专制，是将天下权力收归皇帝一人手中。这是汉朝立国之后，刘邦面临的首要政治任务。为完成这一目标，他向先已分封的异姓诸侯王开刀，酝酿了一场又一场悲剧，在一起又一起的血腥中一步步奠定了刘姓家族的江山。

封建社会的意志就是君王意志，但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当国家的安定、百姓的休息、民族的统一、经济和文化的融合必须通过君主意志得以实现的时候，专制却从而具有了顺应民心和潮流的内涵。

第一章

必要的准备

人不可能完全预料到自己的前程。对于古今奋斗者来讲，在天分未定之时，人所能做的便是不断的进取。这个过程可以用“准备”两个字来概括。准备不是消极地等待。一个有心志的青年，一个终有所成的伟人，无不在以积极的姿态，锻炼着自己的胆识，积累着人生的经验，培养着自己的才德，平衡着处世的得失，寻找着有利的征候，为有可能出现的命运转机作好应有之态。

在步入正途之前，这种准备是何其必要。

少读圣贤书而读大课堂，做大事最终离
不开大见识

秦庄襄王三年（公元前 247 年），刘邦出生在沛县丰邑中阳里（今江苏丰县城内）一个农民家中。其父刘执嘉，人称刘太公，其母刘媪，即刘老太婆。在当时，一般平民百姓因出身低微，只有姓氏，没有名和字，刘氏一家父兄有姓有名，家庭还算是比较富裕，有些儿体面的，很可能是种田之外兼做乡下生意。两个哥哥刘伯和刘仲，此外还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叫刘交。我国古代兄弟排行以伯、仲、叔、季为序。《史记·高祖本纪》《索隐》中记载：汉高祖长兄名伯，次名仲，不见别名，则季亦是名也。刘邦排行老三，故名刘季。称帝后，改名刘邦：“高祖小字季，即位易名邦，后因讳邦不讳季，所以季布犹称姓也。”因避皇帝讳，所以《史记》、《汉书》原书中不见“邦”字，秦时所称“相邦”，汉时则改称“相国”。

刘邦是其生母最小的儿子，因而生下来就疼爱有加，视为掌中宝。刘邦出生那天巧得很，刘家世交卢家也生一男，就是后来跟随刘邦打天下的卢绾。《史记·卢绾列传》载：“卢绾者，丰人也，与高祖同里。卢绾亲，与高祖太上皇相爱，及生男，高祖、卢绾同日生，里中持羊酒贺两家。及高祖、卢绾壮，俱学书，又相爱也。”由此我们得知，家中邻里为庆贺两家同时生两个男孩很是热闹了一番，这说明刘邦的家庭在当地有可能属于中上层次，有点社会地位。

史书中也有关于他弟弟的记载。刘交的生母曹氏，也许是刘邦父亲的婚外恋人。刘交与刘邦不同，多才多艺，勤于学习，工诗书。少时曾和鲁地的穆生、白生、申公等人一起，拜荀子的门生浮世伯为师，学习儒家经典著作，后因秦始皇禁私学，焚书坑儒，他们各奔东西。刘交字游，因此又叫刘游。当时，男孩子到了成年，一般贵族家庭都要为孩子举行隆重的冠礼，同时再给孩子起一个正式的称谓，也就是字。通常情况下，除父母、长辈外，其他人不能直呼其名，老婆也不例外，否则就是不尊敬他。而一般百姓是没有字的，甚至连名都没有。

刘邦生在这样一个家庭里，既是不可否认的农民，又似乎比一般农家的儿子有些身分，加上由于父母的溺爱，养成了好吃懒做的浪荡个性。他既不像两个哥哥一样起早贪黑跟老父下田劳作，也不像他弟弟刘交一样勤于拜师学习，在学堂也仅是粗识文字。至于他后来能作《大风歌》、《鸿鹄歌》，也是少年时一点文化底子加上做了领袖之后见多识广、耳濡目染所致。但是，刘邦虽不喜欢埋头于书堆，却聪颖过人，很受小伙伴们拥戴。

刘邦自恃傲人的原因也许还在于他不凡的长相。在丰邑这么个小地方，刘邦的“内在美”是很难为世俗认可的，他就得靠外表来建立知名度。有史料记载：“帝刘季口角戴胜、斗胸、龟背、龙股，长七尺七寸。”“高祖感龙而生，故其颜貌似龙，长须而高鼻。”司马迁在《史记·高祖本纪》中记载：“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古人为我们勾画了刘邦的体貌特征。身高1.8米左右，手脚长而有力，肩阔胸宽背硬朗，鼻子高挺，脖子修长，面颊刀凿般峻朗有致，颌下美髯精神而意气焕发，俨然一尊卓尔不群的雕塑，称得上美男子。刘邦长相不但美，而且奇。这也是他自己最感得意的地方。“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即刘邦的左腿上长了七十二颗黑痣。如果现代有人腿上星罗棋布大大小小地长了七十二颗黑痣，成了花花牛，恐怕不但不会自以为豪，看都不愿让人看。刘邦的这些黑斑点如果不自诩，有可能是长在一处，有大有小但依稀可辨，既然有人发现了他的异相，或煞有介事，或牵强附会，反正刘邦生来贵人相的名声于是由好事的三姑六婆传扬出去了。

依家庭和自身条件，刘邦本应多读几年书的。当年他在丰县护城河边的马公书院，跟随蒙学老师马惟先生读书，马老先生就对刘邦这个土里土气却又老成持重的小家伙颇为看好，但这位爱徒却往往令他失望——刘邦对儒家那一套礼仪教条根本不感兴趣，还常常做出一些令老先生瞠目结舌、有违儒家礼仪的非常举动，久而久之，马老先生就觉得他不是一块读书的料。后来的一系列事实证明，刘邦对儒家始终持有偏见，时有大不敬之举，在他的遗训《戒子书》中竟至有“自喜谓读书无